

各教学单位:

请参考附件 1 “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实践周次安排”，在教务系统中安排教学任务。操作方法：登录教务系统，教学管理→课表编排→教学任务→设置学期教学任务（全部录完后核对可选择“查看学期教学任务”）

下学期教学任务可安排周次：1-19 周（注意国庆假期在 5-6 周）

### 一、教学任务系统录入相关注意事项:

1. 教学大纲考核方式和要求一致的课程，可做合班；理论课程原则上 30 人以上成班，在此基础上，尽量小班授课；

2. 同一教学任务安排多个教师，必须实际授课，且不超过 4 人，录入教学任务时，需将所有任课教师一起录入，如下图所示 1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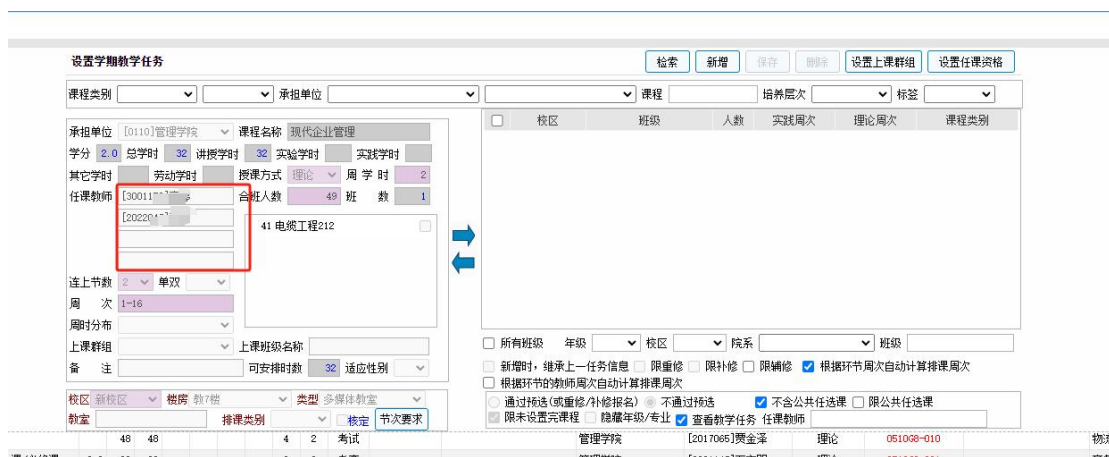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多教师授课理论教学任务录入方法

在后续辅助编排课表时需分阶段排课，按模块化授课方式录入（具体见后续发布的排课教程）。

3. 教学班合班设置要求：同年级同专业的班级，优先安排在同一教学班；

4. 首次承担本科课程的教师请按照“教务处〔2019〕19号 河南工学院本科教学主讲教师资格认定及管理办法”和“本科主讲教师申请时的补充说明”要求，在截止日期前钉钉申请本科主讲教师；

5. 系统设置教学任务时注意

需要录入的信息有：授课方式、任课教师、周次、上课的楼房和类型（不要具体到教室）

a. 一定要勾选“根据环节周次自动计算排课周次”，避免和实训周冲突。（参考表“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实践周次安排”避免冲突）；

b. 这次**让学生选的选修课**，包括专业选修课、创新选修课，设置方法，先选择“通过预选”，再设置教学任务，如下图 2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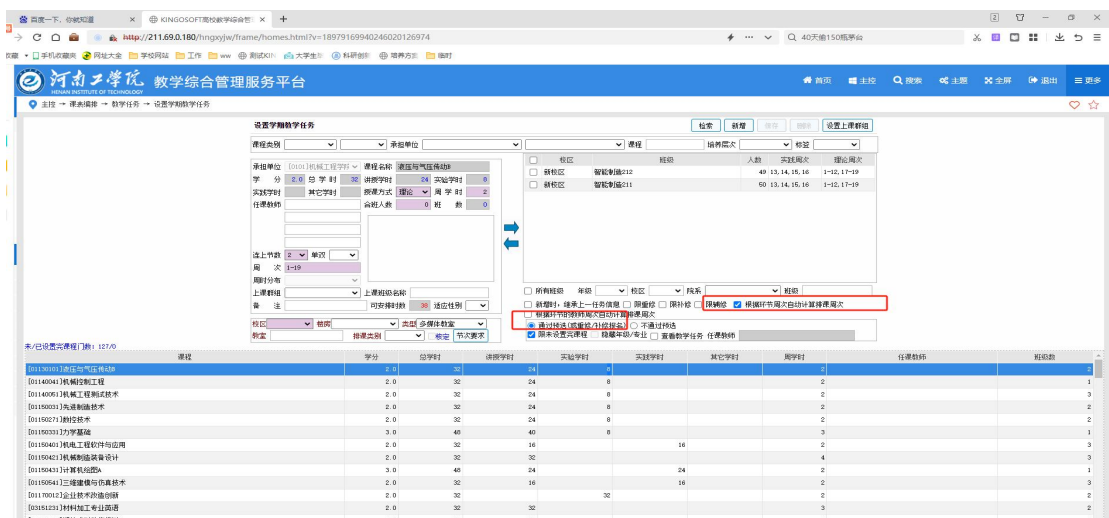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专业/创新选修课理论教学任务录入方法

其它一般课程，按“不通过预选”设置教学任务。

c. 课程课时一般分为理论、上机/实践、实验学时，此次录入教学任务时，理论、上机/实践学时的教学任务需分开录入，有上机/实践学时的课程依然需要绑定上课班组。单独成课的实验课只录教学任务，排课在实验系统进行；

d. 楼房”请按给各院划分的教学楼选择；“类型”按照授课方式选，需要多媒体的请选择“多媒体教室”。

## 二、排课相关准备工作

下学期排课仍按全校各专业所在学院，划分上课地点，跨专业合班安排教学任务时，请将在同一上课地点的专业班级安排在一起。

教一楼：机械、计科、电气、电信

教二楼 B 区：经济、管理

教七楼：车辆、材料、智能、电缆、外语、艺术（画室）

教学任务系统录入及本科主讲教师申请截止时间：2025 年 5

月 9 日 17: 30